

學習歷程輔導

Ready GO

獎勵金開跑囉！

讓我們一起提升學習競爭力吧！

為鼓勵學生提升心理素質與軟實力
特設立學習歷程輔導獎勵金。
符合各項獎勵規定，並經審查
核可通過者，即核發獎勵金。

說明

適用對象

本校各系所各學制在學學生，符合108年度
學雜費減免之低收入戶學生、中低收入戶學生、
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、
原住民學生、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之一者
或是三代家庭無人上大學者、新住民及其子女 之資格者。

108/02/01
|
108/10/31

適用期間

主辦單位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學務處諮商輔導組

	可認證之活動期間	收件日期108年
第一梯次	107-2學期 (2月~6月中)	6/03(一)-6/14(五)
第二梯次	108-1學期 (6月底~10月底)	10/1(二)-10/31(四)

收件日期

申請方式

請公告期限內將資料親自交至諮商輔導組
(建工、燕巢、第一、楠梓、旗津校區)
相關表格請於諮輔組網頁下載
申請者一律繳交A表與B表，並視申請資格檢附文件

學習歷程輔導獎勵金項目：

類別	獎勵項目	人次	每人次獎勵金	檢附文件
學習歷程輔導	a.參加學習歷程輔導團體/工作坊滿4小時，撰寫學習心得或成效評估者，給予獎勵。 (每人每學期至多2次)	40	2,000元	B表
	b.申請學習歷程之相關測驗診斷，具體訂定改善計畫，經審查通過，給予獎勵。 (每人每學期至多2次)	40	2,000元	
	c.針對學習議題申請心理輔導者，經2節輔導，經評估改善或成長者，給予獎勵。 (每人每學期至多3次)	140	1,000元	
	d.參加學習歷程輔導活動滿2小時者，審查學習心得後，給予獎勵。 (每人每學期至多5次)	152	1,000元	

輔導類別之認定

1. 學習歷程輔導團體/工作坊：指校內非學分之連續性團體、課程、工作坊。
2. 學習歷程輔導：指校內開設之人際關係、情感教育、情緒管理、壓力調適、自我探索、自我肯定、時間管理、生涯探索等輔導主題。
3. 心理輔導：指申請本校諮商輔導組之心理輔導與晤談。

申請限制

1. 申請人得跨校區參加活動及跨校區送件。
2. 每一項目之申請皆須附相關證明，任一項所附之輔導佐證不得重複使用與採認。
3. 若於資格或活動紀錄進行偽造或變造或違反(二)之任一規定者，將追回已發給之學習歷程輔導獎勵金。
4. 當年度經費有限，各補助以收件順序暨學習表現最佳者擇優辦理，各項補助人次額滿為止，諮輔組保有修改、變更之權利。
5. 第一梯次僅受理107-2之活動紀錄；第二梯次僅受理108-1之活動紀錄

公告資訊

請見諮商輔導組>>【高教深耕計畫】學習歷程輔導獎勵金專區

校區	承辦人	分機	地點
建工校區	康維芬心理師	12542	行政大樓6樓
燕巢校區	王俐婷心理師	18618	行政大樓2樓
第一校區	周淑儀心理師	31246	行政大樓2樓
楠梓校區	施淑真心理師	22097	行政大樓6樓
旗津校區	蔡雅芸心理師	25091	海事實習大樓3樓



表件下載

